



# 2021 年度

#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



预算代码：324

部门名称：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鹿泉分局

二〇二二年十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林业和草原等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监督检查自然资源、空间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林业和草原等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组织全区城乡发展战略研究，探索城乡统筹发展模式，推动城乡一体化进程。

（二）负责全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组织开展全区森林、草原、荒漠、湿地和陆生野生动物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三）负责全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负责全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和维护。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负责全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全区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落实考核标准。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全区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组织开展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落实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全区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城市建设行业涉及本部门的相关专业规划的编制工作和城市设计工作、建设工程规划工作。指导乡村建设规划编制和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拟订全区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执行采伐限额；管理区属国有林场森林资源；拟订全区湿地生态保护修复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

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贯彻执行国土空间规划政策,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负责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管理工作。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审查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负责统筹全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林业和草原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修复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负责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工作。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落实占用耕地补偿制度。

(九)负责管理全区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区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工作,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负责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

（十一）负责全区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工作。按规定权限依法管理矿业权的审核登记和转让审核登记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落实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开采总量控制及相关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负责全区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规划勘察及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三）推动全区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规划和计划。贯彻执行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十四）查处全区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违法案件。

负责全区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查处全区林业重大违法案件；负责林业综合行政执法和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十五）指导、监督有关乡（镇、区）国土空间规划的编制、审查、实施、修改工作。

（十六）负责全区造林绿化工作。负责全区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划定和管理，组织、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

化工作。负责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工作。

(十七) 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 拟订全区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 组织沙尘暴灾害应急处置。

(十八) 负责全区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工作, 组织开展资源调查, 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 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十九) 负责全区各类自然保护地管理工作, 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 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区级以上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 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工作, 负责全区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二十) 负责推进全区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改革工作, 负责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 指导监督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 负责开展退耕还林、天然林保护工作。

(二十一) 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等林业产业计划, 负责林产品质量监督, 负责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二十二) 负责全区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 组织开展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 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 负责良种选育推广, 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 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 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工作。



(二十三)负责向上级拨付林业和草原资金及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工作，提出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省市级和区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贯彻执行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二十四)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推广、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二十五)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二十六)承担区城乡规划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二十七)承担区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二十八)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九)关于河道采砂管理的职责分工，按照《河北省河道采砂管理规定》执行。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1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为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鹿泉分局。下属单位16个为非独立核算单位，纳入局机关财务统一核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鹿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石家庄市鹿泉区李村自然资源和规划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3	石家庄市鹿泉区铜冶自然资源和规划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4	石家庄市鹿泉区获鹿自然资源和规划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5	石家庄市鹿泉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6	石家庄市鹿泉区土地卫片核查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7	石家庄市鹿泉区自然资源执法队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8	石家庄市鹿泉区土地整理中心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9	石家庄市鹿泉区土地储备中心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0	石家庄市鹿泉区国土资源勘测中心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1	石家庄市鹿泉区地产服务中心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2	石家庄市鹿泉区不动产登记铜冶所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3	石家庄市鹿泉区不动产登记李村所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4	石家庄市鹿泉区不动产登记获鹿所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5	石家庄市鹿泉区城关林业工作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6	石家庄市鹿泉区公益林管护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7	石家庄市鹿泉区林果技术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鹿泉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360.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30,713.13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6.5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9.8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76.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3.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370.8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33,549.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073.7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5,036.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5.5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8,113.1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0,681.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781.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13.06
	30			61	
总计	31	140,894.82	总计	62	140,894.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鹿泉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8,113.16	138,073.35					39.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81	271.59					1.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21	261.2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92	33.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8	18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49	44.49					
20809	退役安置	11.6	10.38					1.2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1.6	10.38					1.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3.31	163.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3.31	163.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3.31	163.3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70.87	370.8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39.06	339.06					
2110401	生态保护	339.06	339.06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31.81	31.81					
2110602	退耕现金	31.81	31.8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1,140.58	131,140.58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7.45	427.45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7.45	427.4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1,955.85	121,955.8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13,478.35	113,478.3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20	52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574.7	7,574.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82.8	382.8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8,757.28	8,757.28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757.28	8,757.28					
213	农林水支出	1,073.73	1,073.73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73.73	1,073.7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23.96	223.96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4	4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40.2	740.2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33	14.33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18.8	18.8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45	45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9.12	19.1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	8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0.32	0.3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86.28	4,847.68					38.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886.28	4,847.68					38.6
2200101	行政运行	2,794.2	2,794.2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9.17	359.17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58.98	58.98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09.01	209.01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38.13	238.13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568.94	568.94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57.85	619.25					3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5.57	205.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5.57	205.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5.57	205.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鹿泉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0,681.77	3,424.42	137,257.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54		6.54			
20402	公安	6.54		6.5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6.54		6.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14	261.21	14.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21	261.2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92	33.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8	18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49	44.49				
20809	退役安置	14.92		14.9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4.92		14.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3.31	163.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3.31	163.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3.31	163.3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70.87		370.8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39.06		339.06			
2110401	生态保护	339.06		339.06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31.81		31.81			
2110602	退耕现金	31.81		31.8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3,549.2		133,549.2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7.45		427.45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7.45		427.4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4,364.47		124,364.4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	113,478.35		113,478.35			

	出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928.62		2,928.62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574.7		7,574.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82.8		382.8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8,757.28		8,757.28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757.28		8,757.28		
213	农林水支出	1,073.73		1,073.73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73.73		1,073.7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23.96		223.96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4		4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40.2		740.2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33		14.33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18.8		18.8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45		45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9.12		19.1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		8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0.32		0.3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36.40	2,794.32	2,242.08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036.40	2,794.32	2,242.08		
2200101	行政运行	2,794.32	2,794.32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9.17		359.17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58.98		58.98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09.01		209.01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38.13		238.13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718.94		718.94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57.85		657.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5.57	205.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5.57	205.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5.57	205.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鹿泉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360.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30,713.13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54	6.54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1.59	271.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3.31	163.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370.87	370.8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33,549.2	427.45	133,121.7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73.73	1,073.7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4,997.8	4,997.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5.57	205.5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8,073.3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0,638.63	7,516.88	133,121.7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778.3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13.06	213.0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69.7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2,408.62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0,851.68	总计	64	140,851.68	7,729.93	133,121.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鹿泉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b>7516.88</b>	<b>3424.42</b>	<b>4092.46</b>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54		6.54
20402	公安	6.54		6.5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6.54		6.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1.59	261.21	10.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21	261.2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92	33.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8	18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49	44.49	
20809	退役安置	10.38		10.3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0.38		10.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3.31	163.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3.31	163.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3.31	163.3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70.87		370.8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39.06		339.06
2110401	生态保护	339.06		339.06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31.81		31.81
2110602	退耕现金	31.81		31.8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7.45		427.4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7.45		427.45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7.45		427.45
213	农林水支出	1,073.73		1,073.73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73.73		1,073.7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23.96		223.96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4		4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40.2		740.2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33		14.33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18.8		18.8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45		45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9.12		19.1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		8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0.32		0.3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97.8	2,794.32	2,203.48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997.8	2,794.32	2,203.48
2200101	行政运行	2,794.32	2,794.32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9.17		359.17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58.98		58.98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09.01		209.01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38.13		238.13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718.94		718.94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19.25		619.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5.57	205.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5.57	205.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5.57	205.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鹿泉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86.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6.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55.04	30201	办公费	30.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02.15	30202	印刷费	0.4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6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30.21	30205	水费	3.6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2.8	30206	电费	4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49	30207	邮电费	14.9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3.31	30208	取暖费	16.8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6.5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8	30211	差旅费	7.2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5.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4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0.67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0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4.65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3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833.19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1.01	30229	福利费	19.8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46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9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9		
人员经费合计		2,357.58	公用经费合计				1,066.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鹿泉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50.1		48.6		48.6	1.5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48.46		48.46		48.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鹿泉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08.62	130,713.13	133,121.75		133,121.7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收入安排的 支出	2,408.62	121,955.85	124,364.47		124,364.4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 偿支出		113,478.35	113,478.35		113,478.3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408.62	520	2,928.62		2,928.62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 建设支出		7,574.7	7,574.7		7,574.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让收入 安排的支出		382.8	382.8		382.8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 金安排的支出		8,757.28	8,757.28		8,757.28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 偿支出		8,757.28	8,757.28		8,757.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石家庄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鹿泉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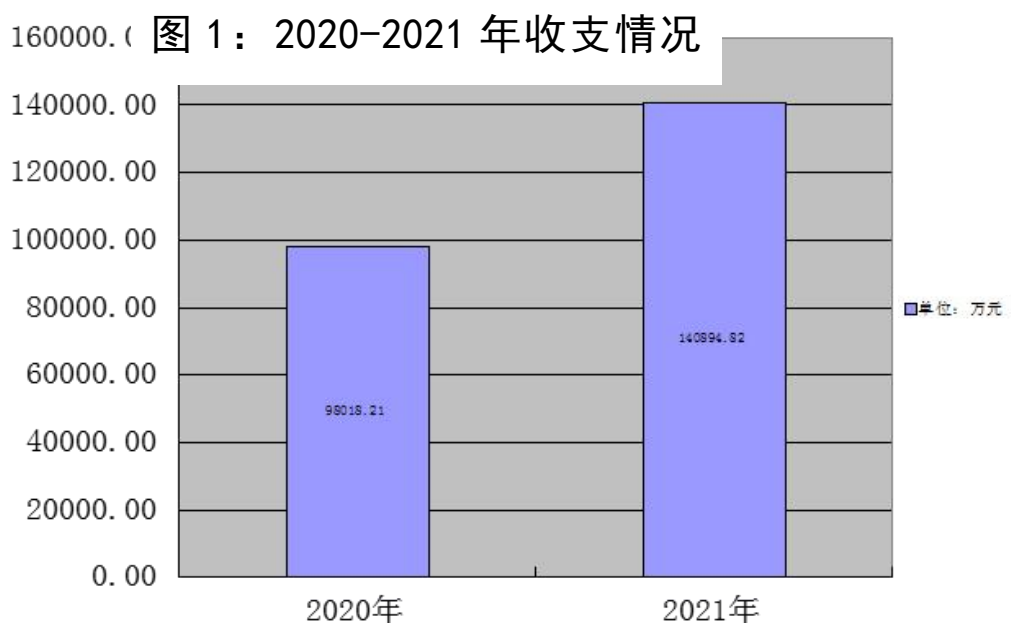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40894.82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42876.61 万元，增长 43.7%（见图 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征地面积增大，支付被征地村土地补偿费相应增加，故 2021 年度收支均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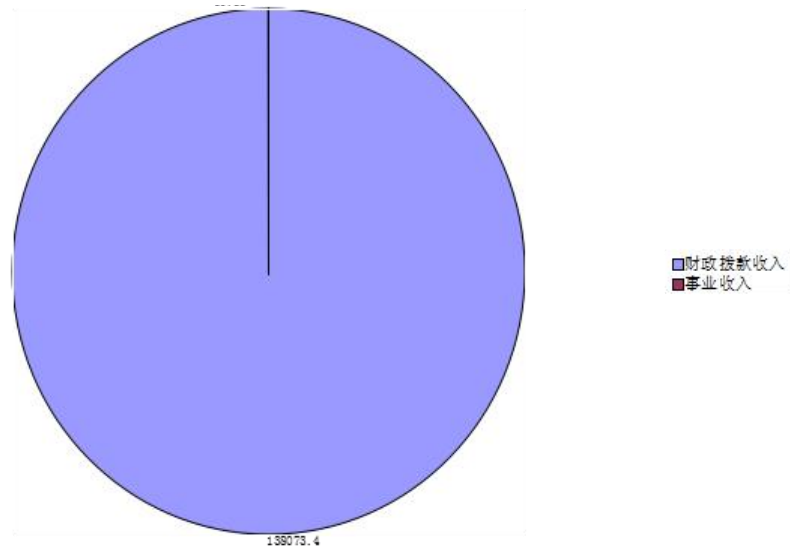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38113.1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8073.35 万元，占 99.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39.81 万元，占 0.1%。

图 2：收入构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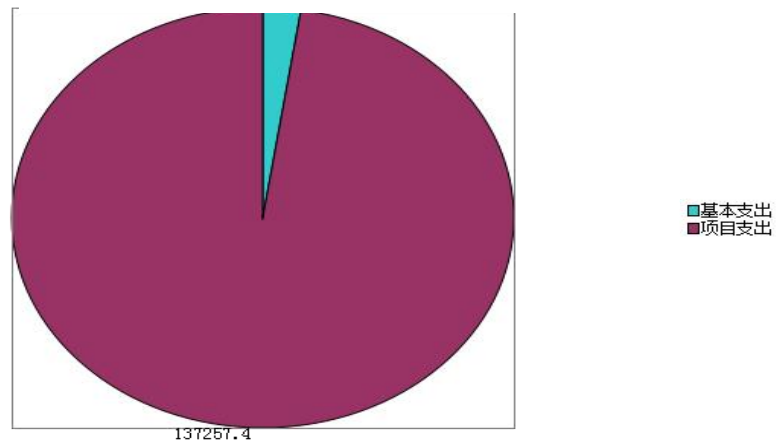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40681.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24.42 万元，占 2.4%；项目支出 137257.35 万元，占 97.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支出构成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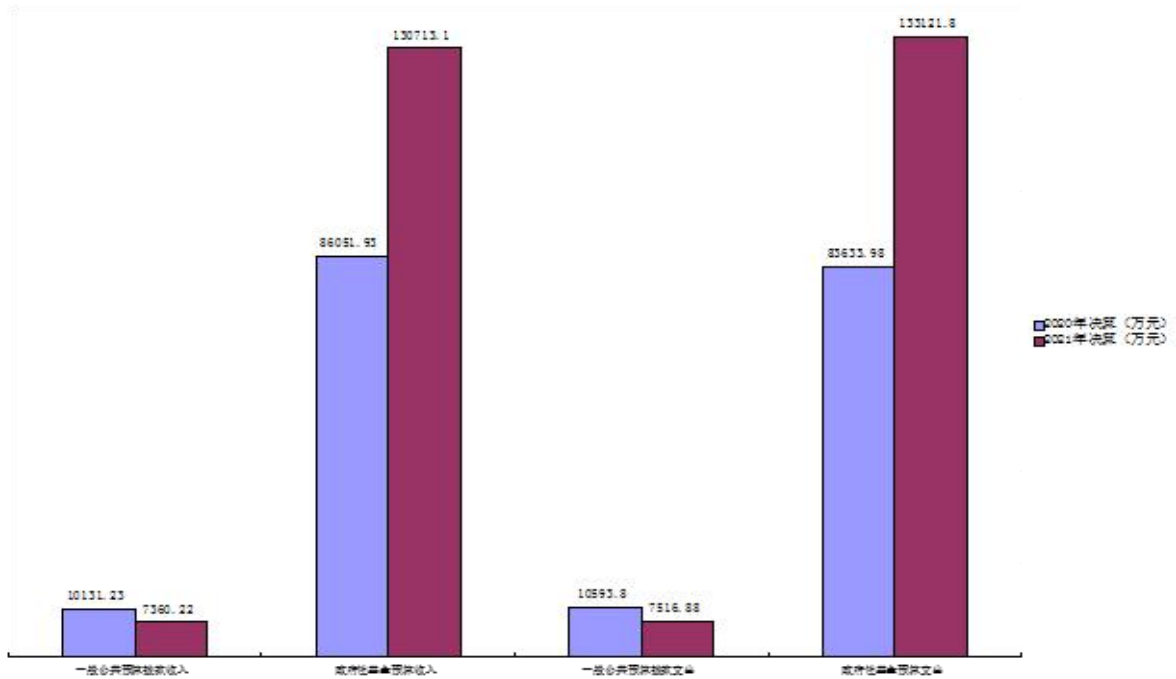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21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38073.35万元,比2020年度增加41890.19万元,增长43.6%,主要是2021年征地面积增大,支付被征地村土地补偿费增加,财政拨款相应增加;本年支出140638.63万元,增加46410.85万元,增长49.3%,主要是2021年征地面积增大,支付被征地村土地补偿费相应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7360.22万元,比上年减少2771.01万元,降低27.4%,主要是(2018年)太行山生态绿化占地补偿、2020年秋冬季造林、2019年秋冬季造林等项目所需资金从政府性基金安排;本年支出7516.88万元,比上年减少3076.92万元,降低29.0%,主要是(2018年)太行山生态绿化占地补偿、2020年秋冬季造林、2019年秋冬季造林等项目所需资金从政府性基金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30713.13万元,比上年增加44661.2万元,增长51.9%,主要原因是2021年征地面积增大,支付被征地村土地补偿费增加,财政拨款相应增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了(2018年)太行山生态绿化占地补偿、2020年秋冬季造林、2019年秋冬季造林等项目所需资金。本年支出133121.75万元,比上年增加49487.77万元,增长59.2%,主要是是2021年征地面积增大,支付被征地村土地补偿费相应增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增加了(2018年)太行山生态

绿化占地补偿、2020年秋冬季造林、2019年秋冬季造林等项目所需资金。

图 4：2020-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对比情况



##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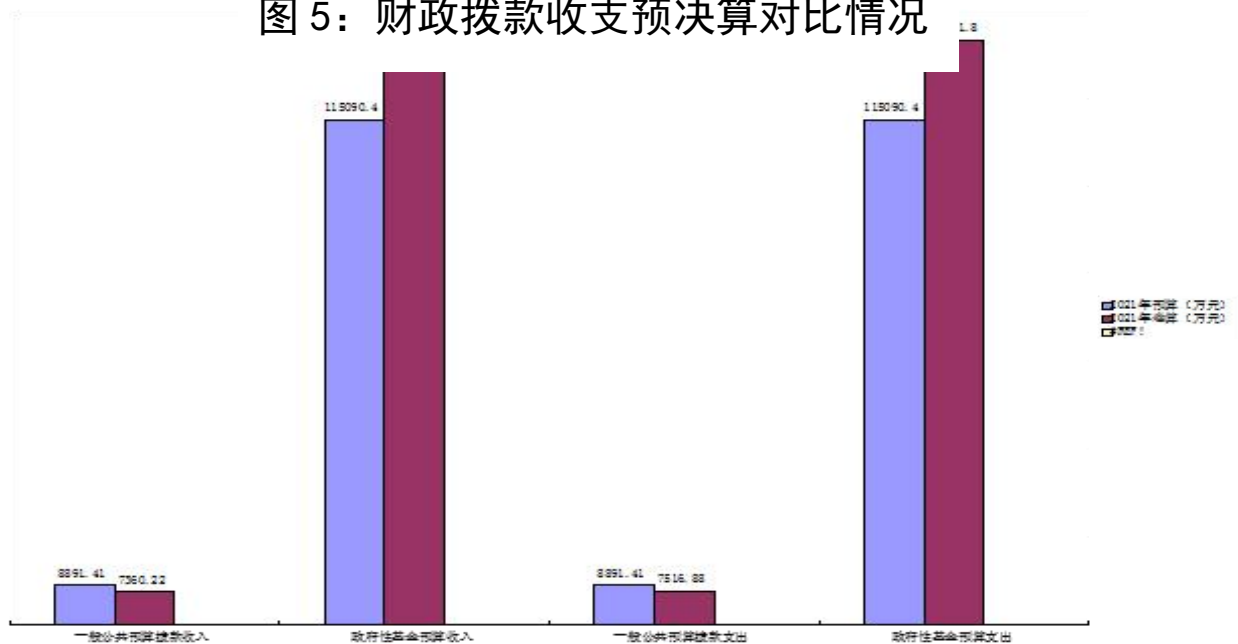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8073.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4%，比年初预算增加 14091.5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征地面积增大，支付被征地村土地补偿费增加，财政拨款相应增加；本年支出 140638.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4%，比年初预算增加 16656.8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征地面积增大，支付被征地村土地补偿费相应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82.8%，比年初预算减少 1531.19 万元，主要是上级专项资金涉及的矿山地

质环境治理恢复项目已完工，无需再支付，财政拨款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84.5%，比年初预算减少 1374.53 万元，主要是上级专项资金涉及的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项目已完工，无需再支付。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13.6%，比年初预算增加 15622.74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征地面积增大，支付被征地村土地补偿费增加，财政拨款相应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15.7%，比年初预算增加 18031.36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征地面积增大，支付被征地村土地补偿费相应增加。

图 5：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



###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0638.6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6.54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政法纪检监察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71.59 万元，占 0.2%，主要用于单位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63.31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单位医疗保险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370.87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太行山绿化三期工程及退耕还林政策补助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133549.2 万元，占 94.9%，主要用于征地补偿费、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太行山生态绿化补助、春季造林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1073.73 万元，占 0.8%，主要用于森林资源管理、公益林管护、有害生物防治、森林执法与监督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类）等支出 4997.8 万元，占 3.5%，主要用于行政运行、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05.57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单位住房公积金支出。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24.4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57.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支出。

公用经费 1066.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

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7%，较预算减少 1.64 万元，降低 3.3%，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 2020 年度决算减少 0.2 万元，降低 0.4%，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8.6 万元，支出决算 48.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较预算减少 0.14 万元，降低 0.3%，

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上年减少0.01万元，降低0.1%，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有所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21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与2020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8.46万元：**本部门2021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35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0.14万元，降低0.3%，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2020年减少0.01万元，降低0.1%，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有所节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1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1.5万元，降低100.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

预算有所节约，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64 个，共涉及资金 2850.7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度区乡两级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研究编制、绿色通道（京赞、衡井、宜微、外环路、红旗大街南延等）占地补偿等 56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20788.84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本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共 120 个，其中评价等级为“优”项目 120 个，评优率为 100.0%。详见下表。

## 2021 年部门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评价等级
1	土地出让及管理业务费	99	优
2	西美金山湖违法图斑测绘	96	优
3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	100	优
4	鹿泉区生态保护红线数据库编制	100	优
5	生态保护红线评估	100	优
6	2020 年度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项目	100	优
7	鹿泉区岭口陶粒页岩矿矿山环境治理项目勘察设计	100	优

8	鹿泉区岭底滑石矿矿山环境治理项目勘察设计	100	优
9	矿产资源总体规划	100	优
10	生态修复规划	100	优
11	十四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100	优
12	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统筹划定及自查评估	100	优
13	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实施方案编制	100	优
14	2021年耕地质量等别更新评价	100	优
15	鹿泉区自然资源调查评价项目(含标定地价、农用地、集体建设用地面积)	100	优
16	2018年耕地质量等级更新评价项目	100	优
17	2021年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评价项目	100	优
18	存量低效用地再开发专项规划编制	100	优
19	不动产登记各部门集中办公场所租赁费	100	优
20	不动产登记档案信息化及自助设备采购	100	优
21	自然资源确权登记	95	优
22	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存量数据整合	95	优
23	鹿泉区土地二级市场交易与监管平台项目	100	优
24	升级接入自然资源业务网架构	95	优
25	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	100	优
26	2019年度土地变更调查	100	优
27	2018年度土地变更调查	100	优
28	2020年度国土变更调查	100	优
29	土地矿产卫片费用及执法测绘费	100	优
30	全民所有建设用地资源资产清查价值体系建设	100	优
31	规划编制旧欠	100	优
32	石家庄市鹿泉区停车设施专项规划	100	优



33	规委会经费	95	优
34	南太平河沿河面貌整治提升项目设计	100	优
35	动态维护	100	优
36	六个乡镇总体规划及控制性详细规划	100	优
37	中心区（1-7街）城市设计	100	优
38	全域乡村建设总体规划	100	优
39	规划展馆运行费	99	优
40	2021年度蓄水池二期工程	96	优
41	森林防火远程视频监控系統（2018年）	100	优
42	专项业务费	100	优
43	基本草原划定	94	良
44	指挥中心视频监控运行维护费	100	优
45	郟庄林场运营管护费	98	优
46	森林防火指挥中心设备购置款（2018年）	100	优
47	林木有害生物灾害治理资金	100	优
48	专职护林员补助经费（含保险）	100	优
49	自然保护地评估项目	96	优
50	森林督查图斑核查	100	优
51	林木管护资金	96	优
52	2021年高标准护林防火检查站	100	优
53	森林公安经费	98	优
54	消防水池建设工程（2020年）	100	优
55	美丽乡村通村路绿化占地	99	优
56	森林防火物资构建	100	优
57	古树名木管护	96	优
58	绿化精品村奖补资金	100	优
59	2021年建设森林草原防灭火专用物资储备	99	优
60	林地变更调查	96	优

61	重点山场绿化工程林木管护费	96	优
62	专业森林消防队经费	100	优
63	不动产登记中心网络安全杀毒软件及防火墙费用	100	优
64	耕地建房工作经费	99	优
65	区乡两级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研究编制	100	优
66	东胡申村西 300 米灰岩矿综合整治项目	100	优
67	黄岩栈道矿区、第一建材矿山复绿项目	100	优
68	朝耀建材、宜安镇采石厂矿山复绿项目	100	优
69	露天矿山深度整治	100	优
70	王屋村东 500m、封庄矿山复绿项目	100	优
71	西美金山湖小镇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100	优
72	谷家峪、荷莲峪、枣林村采石厂矿山复绿项目	100	优
73	石井乡栈道村东崩塌地质灾害治理项目	100	优
74	西北建材区矿山环境恢复治理	100	优
75	三元灰岩矿矿山复绿项目	100	优
76	东胡申村东 350m、水悦龙庭 1.2km 矿山复绿项目	100	优
77	西胡申村东 500m 矿山复绿项目	100	优
78	北算坡一厂建筑石料用灰岩矿生态修复项目	100	优
79	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补充调查项目	100	优
80	集体土地确权项目房屋测绘调查及监理项目	96	优
81	红旗大街内侧绿化占地补偿费	99	优
82	三环路绿地占地	96	优
83	山前大道两侧绿化 500 米	99	优
84	莲花山景观绿化工程	100	优
85	森林消防大队专属营房建设（2020 年）	96	优
86	西部山前区两侧绿化占地补偿费	99	优

87	主干道两侧花草组合工程	100	优
88	307国道（鹿泉国有郟庄林场段）拆迁绿化尾款	96	优
89	森林植被恢复费	96	优
90	2020年春季造林	97	优
91	2019年春季造林占地补偿	97	优
92	太行山山场绿化工程	100	优
93	太行山生态绿化(2018)占地补偿	97	优
94	太行山生态绿化(2015-2017年)占地补偿	97	优
95	林果景观提升工程	97	优
96	追加太行山生态绿化（2018年）占地补偿	97	优
97	2020年秋冬季造林	97	优
98	2019年秋冬季造林	97	优
99	金凤路花草组合工程	100	优
100	山前大道两侧桃、杏园占地补偿	97	优
101	封山育林	97	优
102	谷家峪隧道边坡绿化	99	优
103	绿色通道（京赞、衡井、宣微、外环路、红旗大街南延等）占地补偿	97	优
104	石闫线绿色通道占地补偿	97	优
105	宜安镇东焦中队造林建设工程	100	优
106	高速公路绿色通道占地补偿（青银、京昆、石太、西柏坡）	96	优
107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调整涉及的相关费用	100	优
108	石闫、京赞、石铜、307国道拆违绿化占地补偿	99	优
109	新旧杏苑路片区山场绿化工程	99	优
110	智慧场馆片区山场绿化工程	96	优
111	森林消防车及以水灭火装备	99	优
112	西部太行山山场绿化工程	100	优
113	太行山生态绿化工程（2015-2017年）	97	优

114	土地补偿费等成本费用	100	优
115	矿山治理宣传牌的制作费及安装费	100	优
116	历史遗留矿山核查工作资金	100	优
117	环省会绿化闭合经济林带	97	优
118	西美金山湖生态红线整改“回头看”绿化	97	优
119	占补平衡指标费用	100	优
120	违建别墅处置工作法律服务经费	100	优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0 年国土变更调查项目、绿色通道工程项目及石闫线绿色通道工程项目三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2020 年国土变更调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与项目实际完成情况，2020 年国土变更调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按照国家统一标准，统筹利用现有资料，利用 2020 年底卫星遥感影像，提取地类变化信息，结合有关专项监测及自然资源管理成果，开展实地调查举证，全面掌握 2020 年度的地类、面积、属性及相关单独图层信息的变化情况，更新“三调”数据库。通过调查、统计和分析，掌握 2020 年度建设占用农用地、耕地非粮化、耕地非农化状况，设施农用地变化，25 度和 15 度以上坡耕地变化，农村建房、临时用地、批而未用土地、退耕还林、围填海、足球场、高尔夫球场、

光伏用地和农业结构调整以及不稳定耕地等的变化状况，各类自然保护区及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土地利用变化状况，土地整治、高标准农田、增减挂钩、增存挂钩等项目的实施状况，空间规划的实施状况等有关情况，建立互联共享城乡一体化的土地调查数据库及专项调查数据库，健全土地资源变化信息的调查、统计和全天候、全覆盖遥感监测与快速更新机制。项目各项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等均完成了年初设定的预期值。我单位能够按项目计划的要求支出专项资金，将财政资金及时并有效地用于支持 2020 年国土地变更调查项目，严格按项目计划拨付、使用资金，严格按项目申请、批复内容及程序执行，没有擅自调项、扩项和缩项，未挤占截留挪用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审批程序规范，较好的完成了计划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贯彻绩效管理理念，年初目标设定与评价中全面体现绩效管理、公共财政政策、绩效评价等核心理念，构建合理的绩效评价目标体系，从项目实际和特点出发，注重可操作性。加强《预算法》和预算绩效评价的培训，提高掌握绩效评价的实效性，使绩效评价结果充分发挥作用。

(2) 绿色通道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与项目实际完成情况，绿色通道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5 分。全年预算数为 443.5 万元，执行数为 36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

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绿色通道工程项目预期总目标 3665.61 亩，林地管护良好，保存率保持在 85.0%以上，切实改善交通干线两侧生态环境。2021 年经第三方专业公司现场核查验收，树木管护良好、保存率均达到 85.0%以上。年度项目补助面积 3041.96 亩，补助资金 366.5 万元（含验收费），12 月底完成资金的发放，资金发放率达到 100.0%。工程建设中，林业专业技术人员随时为群众提供技术指导，及时组织验收，补助资金按时发放，充分调动管护积极性，得到群众的好评，巩固绿化成果，极大地改善主干道行车环境，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该项目栽植树种为杨树等生态林，林农重视程度不够，部分地块存在杂草。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将督促乡镇村林农加大对林地管护力度，确保项目绿化成效，切实达到改善主干道生态环境的目的。

（3）石闫线绿色通道工程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与项目实际完成情况，石闫线绿色通道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99 万元，执行数为 85.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石闫线两侧绿色通道工程项目预期总目标 820.99 亩，林地管护良好，保存率保持在 85.0%以上，切实改善交通干线两侧生态环境。2021 年经第三方专业公司现

场核查验收，树木管护良好、保存率均达到 85.0%以上。年度项目补助面积 712.89 亩，补助资金 85.88 万元（含验收费），12 月底完成资金的发放，资金发放率达到 100.0%。工程建设中，林业专业技术人员随时为群众提供技术指导，及时组织验收，补助资金按时发放，充分调动管护积极性，得到群众的好评，巩固绿化成果，极大地改善主干道行车环境，达到预期目标。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该项目栽植树种为杨树等生态林，林农重视程度不够，部分地块存在杂草。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将督促乡镇村林农加大对林地管护力度，确保项目绿化成效，切实达到改善主干道生态环境的目的。

###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资金到位，使用合规。资金拨付程序从申请、审核、审查、审批到最后发放都按照中央、省、市相关财政政策实施，使用符合财务管理规定。

（2）管理规范，监督有效。为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我局严格资金使用程序，健全资金管理制度，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严格确保项目质量。

##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66.84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97.39 万元，增长 10.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劳务派遣

人员编制，人员工资支出增加；原国土局部分的公用经费及公车运行费 2020 年列入了专项项目经费，2021 年列入了公用经费，导致 2021 年公用经费增加。

##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34.89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8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09.0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09.0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09.0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5%。

##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5 辆，比上年减少 2 辆，主要是车辆因购入年份已超过 25 年，进行了报废处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5 辆，执法执勤用车 1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森林消防业务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减少 2 台（套），主要是 2021 年开展了资产清查，按要求对部分资产进行了拆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减少 2 台（套），主要是 2021 年开展了资产清查，按要求对部分资产进行了拆分。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 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 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 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